

岳西县物流企业疫情防控期间



复工操作 指南

岳西县新冠肺炎防控指挥部

操作指南内容

- ➊ 复工条件
- ➋ 复工流程
- ➌ 复工后管理



复工条件

- 1、方案制定到位。物流企业要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，制定复工疫情防控方案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由企业负责人担任组长，分管业务副经理担任副组长，部门负责人担任组员，专人专岗，明确相应岗位职责。
- 2、人员摸排到位。复工前要对拟返工从业人员进行精准摸排，建立“一人一档”台账，确保不落一人。

3、物资保障到位。物流企业应配备充足的口罩、消毒用品和体温检测器材等防控物品，口罩、消毒用品等储备应不少于 7 天用量。

4、卫生整治到位。对生活区、办公区和车辆进行全面消毒，垃圾清理完毕。

复工流程

企业复工申报表、复工方案、疫情防控承诺书和拟返岗员工表等相关材料



乡镇新冠肺炎应急指挥部受理、初审



县经信局、卫健委、公安局、交通局、应急局组织现场查验，同意后由乡镇新冠肺炎应急指挥部批准复工



企业复工



乡镇人民政府组织后续
监管

备注：县经济开发区所辖的物流企业复工，由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负责受理、初审、现场查验、复工批准及监管等工作。

复工后管理

1、加强员工返岗管理

①企业要对县内拟返岗员工进行“一人一档”健康状况登记，内容包括员工籍贯、前14天本人外出情况、与确诊病人接触情况等流行病学史，每天进行二次体温测量记录，形成员工健康档案。

②涉湖北员工一律不得返岗，其它县外返岗人员回岳按县指挥部相关指令、通告、通知执行。

③企业驾乘人员外出返岳时，鼓励有条件的企业采取在公司固定场所、单间进行隔离，隔离点每日消毒2次；不具备条件的个体货运经营者外出返回岳西时，严格实行居家隔离。物流车辆要准备好生活物资，驾乘人员要做好个人防护，运输途中原则上人不离车。

2、加强员工卫生防护

- ①企业复工前必须对所有员工进行卫生防疫教育。
- ②企业要落实戴口罩、测体温上岗制度,做好职工每日健康监测,指定专人落实每日对所有职工进行体温监测登记,一天不少于三次,体温测量情况必须留存记录。

3、明确员工通行程序

- ①疫情防控期间，企业获准复工后，返岗员工凭健康检测证明，各管控卡口予以正常通行。
- ②企业要做好职工上下班途中管理，对职工上班工作场所、宿舍实行封闭式管理，杜绝访客，所有出入人员必须戴口罩，体温异常者不得进入。要求职工固定上下班路线，途中佩戴口罩并尽量减少在外时间。

4、加强企业用餐管理

①设立食堂的，必须实行分餐制。要保持食堂食品加工、包装、贮存等场所环境整洁，确保食材及制作过程不受污染。食堂工作人员必须持有有效健康证，保持良好个人卫生。

②未设立食堂的，企业应当选择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餐饮单位订送餐。

③提倡分散就餐或错时就餐，避免集中就餐，确保职工就餐时距离保持1.5米以上。

④餐具、饮具等使用前应当洗净、消毒，炊具、用具用后应当洗净、消毒，保持清洁，确保卫生。

5、加强卫生防疫管理

①企业要加强工作场所的全面通风，尽量开窗增加通风换气次数。安装有机机械通风设施或使用空气调节的工作场所，要加强机械通风量或空调新风量，暂停使用中央空调。

②要做好公共场所卫生防护，生产车间、办公室、会议室、食堂、宿舍等重要场所及其设备、门把手、电梯、卫生间、地面等公共部位均要定期消毒到位，每天不少于2次。

③企业内部所有垃圾分类处置，严格按照卫生部门要求规范处置。设立专用垃圾箱，集中收集废弃口罩等特殊垃圾物，并做到及时消毒、转运。

6、关心员工身体状况

- ①企业要密切关注职工的心理健康和心理卫生，加强防控知识宣传，消除和减少疫情带来的感染恐慌及心理伤害，避免极端事件的发生，教育引导职工不信谣、不传谣。
- ②推广健康生活方式，合理安排作息，倡导职工适当、适度活动，提高身体免疫能力。

7、加强监督管理

①企业要与属地乡镇（开发区管委会）、行业主管部门建立疫情防控联动机制，一旦发现体温异常者必须立即就地隔离并报告属地乡镇（开发区管委会），并要求第一时间落实定点医院就诊排查，对所有密切接触者按规定实施隔离，落实各项管控措施。

②企业要加强对内部复工和防疫相关制度执行情况的自查，属地乡镇（开发区管委会）要加强对企业复工前的指导和复工后的监管，县经信局、交通局、卫健委等部门要加强抽检。

③对防控工作不到位的企业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，对审核把关和监管不严的属地乡镇要通报批评，造成后果的要严肃追责。



抗战疫情
我们众志成城！